

橡胶工业用溶剂油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由原油直馏馏分或催化重整抽余油所得的橡胶工业用溶剂油三种质量等级的技术条件。

本标准所属产品适用于作橡胶工业的溶剂。

2 引用标准

- GB/T 259 石油产品水溶性酸及碱测定法
 GB/T 260 石油产品水分测定法
 GB/T 380 石油产品硫含量测定法(燃灯法)
 GB/T 511 石油产品和添加剂机械杂质测定法(重量法)
 GB/T 1884 石油和液体石油产品密度测定法(密度计法)
 GB/T 4756 石油和液体石油产品取样法(手工法)
 GB/T 6536 石油产品蒸馏测定法
 SH 0164 石油产品包装、贮运及交货验收规则
 SH/T 0166 重整原料油及生成油中 $C_6 \sim C_9$ 芳烃含量测定法(色谱法)
 SH/T 0174 芳烃和轻质石油产品中硫醇定性试验法(博士试验)
 SH/T 0236 石油产品溴值测定法
 SH/T 0253 轻质石油产品中总硫含量测定法(电量法)

注：除非在标准中另有明确规定，上述引用标准都应用现行的有效标准。

3 技术内容

3.1 产品质量等级

本标准所属产品按质量分为优级品、一级品和合格品三种等级。

3.2 技术要求

项 目		质 量 指 标			试 验 方 法
		优级品	一级品	合格品	
密度(20℃), kg/m ³	不大于	700	730	—	GB/T 1884
馏程:					GB/T 6536
初馏点, ℃	不低于	80	80	80	
110℃馏出量, %	不小于	98	93	—	
120℃馏出量, %	不小于	—	98	98	
残留量, %	不大于	1.0	1.5	—	GB/T 6536

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 1991-03-26 批准

1992-04-01 实施

续表

项 目		质 量 指 标			试 验 方 法
		优级品	一级品	合格品	
溴值,gBr/100g	不大于	0.12	0.14	0.31	SH/T 0236
芳香烃含量,%	不大于	1.5	3.0	3.0	SH/T 0166
硫含量,%	不大于	0.018	0.020	0.050	GB/T 380 ¹⁾
博士试验		通过		—	SH/T 0174
水溶性酸或碱		无			GB/T 259
机械杂质及水分 ²⁾		无			
油渍试验 ³⁾		合格			

注：1) 允许用 SH/T 0253 测定。在有异议时，用 GB/T 380 仲裁。

2) 将试样注入 100mL 玻璃量筒中，在室温(20±5℃)观察，必须透明，不允许有悬浮和沉降的机械杂质及水。有异议时，按 GB/T 511 和 GB/T 260 进行测定。

3) 将溶剂油经蒸馏测定的残留物，用小滤纸滤入干净的容积为 10~25mL 的试管或量筒中，用吸管取其滤液往清洁的滤纸同一处滴 3 滴，然后将此滤纸在室温(20±5℃)下放置 30min，如滤纸上没有油渍存在，即认为合格。

3.3 卫生、安全和环境保护方面的要求

3.3.1 使用橡胶工业用溶剂油的工作场所、空气中溶剂浓度不得超过 300mg/m³。

3.3.2 本标准所属产品不允许含有四乙基铅。

4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及交货验收按 SH 0164 进行。

5 取样

取样按 GB/T 4756 进行，取 2L 橡胶工业用溶剂油作为检验和留样用。

附加说明：

本标准由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提出并技术归口。

本标准由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卢其平。

本标准中的优级品和一级品分别参照采用 GOCT 443—76《橡胶工业用溶剂油》中的 C 2-80/120 最优级和 C 3-80/120。

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原国家标准 GB 1922—80(88)《溶剂油》中 NY-120 作废。